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12 月 27 日、12 月 3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经自查和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4、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5、董事会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

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